

第一週 活力排追求重點題示

讀經：路一1~四44

一、重點經節：

路1:35 天使回答說，聖靈要臨到你身上，至高者的能力要覆庇你，因此所要生的聖者，必稱為神的兒子。

路1:78 因我們神憐憫的心腸，叫清晨的日光從高天臨到我們，

路1:79 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蔭裏的人，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。

路3:4 正如申言者以賽亞書上所記的話：在曠野有人聲喊着：豫備主的道路，修直祂的途徑。

路3:22 正禱告的時候，天就開了，聖靈以彷彿鴿子的形體，降在祂身上，又有聲音從天上出來，說，你是我的愛子，我喜悅你。

路4:18 主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祂膏了我，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，差遣我去宣揚被擄的得釋放，瞎眼的得復明，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，

路4:19 宣揚主悅納人的禧年。

二、真理亮光：

成肉體—路一30~35。

三、參讀：

路一32註1、註2，35註3、註4；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第一篇。

四、生命供應：

我們需要看見主耶穌是人救主。這位人救主由帶着神聖素質的聖靈成孕。路加記載這一位的生平時，也記載了祂的成孕，這和別的傳記不同。別的傳記也許會說到人的出生，但不會說到人的成孕。在這件事上，路加是獨特的。他告訴我們，人救主是怎樣成孕的。祂不是由人成孕，乃是由帶着神聖素質的聖靈成孕的。

因着人救主由帶着神聖素質的聖靈成孕，並由帶着屬人素質的童女所生，所以祂有兩種素質，神聖的素質與屬人的素質。在祂身上，有神聖素質與屬人素質的調和。

我們與人救主形成對比，我們只有一種素質—屬人的素質，因為我們是由男人成孕，由女人所生。我們的救主不一樣，因為祂是由聖靈成孕，由童女所生。聖靈有神聖的素質，而童女有屬人的素質。

我們贊同『韋氏辭典』給調和這辭的第一個定義：調和—『結合或聯合（一物和另一物，或兩個或兩個以上的東西在一起），特別是要使原初的元素在結合中可以區別。』

我們可以用茶作為調和的例證。當茶與水調和為飲料時，茶的素質與水的素質都沒有失去；反之，兩種素質都還存在。這兩種素質調和在一起，產生一種飲料，卻沒有產生第三種性質，一種既不是茶，也不是水的東西。

我們的救主由神聖的素質成孕，由屬人的素質所生。因此，祂這個人有兩種素質—神聖的素質與屬人的素質—調和在一起，並不產生第三種性質。雖然主有兩種素質，祂還是單一完整的人位，祂是神又是人。（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五至八頁。）

第二週 活力排追求重點題示

讀經：路五1~九62

一、重點經節：

- 路5:8 西門彼得看見，就俯伏在耶穌膝前，說，主阿，離開我，因我是個罪人。
- 路6:38 你們要給人，就必有給你們的，用十足的量器，連搖帶按，上尖下流的倒在你們懷裏；因為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。
- 路7:13 主看見那寡婦，就對她動了慈心，說，不要哭。
- 路7:47 所以我告訴你，她許多的罪都赦免了，因為她愛得多；但那赦免少的，他愛得就少。
- 路8:48 耶穌就對她說，女兒，你的信救了你，平平安安的走罷！
- 路9:23 耶穌又對眾人說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否認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並跟從我。
- 路9:62 耶穌說，手扶着犁向後看的，沒有一個適合於神的國。

二、真理亮光：

基督的爲人生活一路七11~17，48~50。

三、參讀：

路七13註1，48註1；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第十六至第十七篇。

四、生命供應：

在〔路加〕七章十一至十七節，我們看見人救主憐憫哀哭的寡婦，使其獨子復活。十一至十二節說，『過了不久，耶穌往一座城去，這城名叫拿因，祂的門徒和大批的羣眾與祂同行。將近城門的時候，看哪，有一個死人被抬出來，這人是他母親獨生的兒子，他母親又是寡婦，有城裏大批的羣眾陪着她。』這光景非常悲慘，沒有人能作甚麼來安慰這個悲傷的寡婦。她先失去了丈夫，現在又失去了獨生的兒子。

十三至十五節說，『主看見那寡婦，就對她動了慈心，說，不要哭。於是上前按着棺槨，抬的人就站住了。耶穌說，青年人，我吩咐你，起來。那死人就坐起來，並且說起話來，耶穌便把他交給他母親。』這裏我們看見人救主的慈心，顯在祂對寡婦的說話與手按棺槨的行動上。當祂按着棺槨，抬的人就站住了。然後主吩咐寡婦那已死的兒子起來。這是主的神聖屬性彰顯在祂的人性美德裏。

人救主在慈憐中對寡婦說話，並按着棺槨。沒有人要求祂這樣作，但祂看見了那光景，就主動採取行動，使寡婦已死的兒子復活。主照着祂的人性美德，主動採取這行動，使在場的人大爲驚奇。是甚麼使祂動了慈心？原因乃是祂的人性美德。然後，藉着叫那青年人從死裏復活，祂的神聖屬性就彰顯在祂的人性美德裏。

我們再次看見主耶穌滿了人性的美德與神聖的屬性。在祂叫寡婦已死的兒子復活，並把他交給他母親的事上，我們看見人救主的神聖屬性彰顯在祂的人性美德裏。（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一五九至一六一頁。）

第三週 活力排追求重點題示

讀經：路十1~十四14

一、重點經節：

路10:21 就在那時，耶穌在聖靈裏歡騰，說，父阿，天地的主，我頌揚你，因為你將這些事，向智慧通達人藏起來，向嬰孩卻啓示出來。父阿，是的，因為在你眼中看為美的，本是如此。

路10:33 但有一個撒瑪利亞人，行路來到他那裏，看見，就動了慈心，

路10:34 上前把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，包裹好了，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，帶到客店裏照料他。

路11:13 你們雖然不好，尚且知道把好東西給兒女，何況天上的父，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麼？

路12:8 我又告訴你們，凡在人面前，在我裏面承認我的，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，也必在他裏面承認他。

路12:34 因為你們的財寶在那裏，你們的心也必在那裏。

路12:50 我有當受的浸，還沒有成就，我是何等的困迫！

路13:30 看哪，有在後的將要在前，有在前的將要在後。

二、真理亮光：

禱告—路十一1~13。

三、參讀：

太六9~13註，七7~11註；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第二十七篇。

四、生命供應：

路加十一章一節說，『耶穌在一個地方禱告，禱告完了，有一個門徒對祂說，主阿，教導我們禱告，像約翰教導他的門徒一樣。』我們不知主為甚麼禱告。門徒看見祂禱告，就要祂教導他們禱告。於是主接着說，『你們禱告的時候，要說，父阿，願你的名被尊為聖，願你的國來臨。我們日用的食物，天天賜給我們；赦免我們的罪，因為我們也赦免凡虧欠我們的人；不叫我們陷入試誘。』（2~4。）我花過許多時間思考這簡短的話。我的結論是，我們若一再這樣禱告，結果我們會把自己禱告到神裏面。換句話說，這種禱告的果效，就是我們發現自己在神裏面。

假設〔有〕位弟兄這樣禱告：『父阿，你既公義又公平，你知道我的妻子不對，我求你為我表白。』這位弟兄越這樣禱告，在他的經歷中就離神越遠。他需要禱告說，『父阿，願你的名被尊為聖，願你的國來臨。父阿，將今天的食物賜給我，赦免我，正如我赦免我的妻子。父阿，不叫我再陷入試誘。』那位弟兄越這樣禱告，就越會發現自己在神裏面。這說明一點：禱告乃是把我們自己禱告到神裏面。

我們時常受打岔離開神，也許只因報紙上的一個廣告，我們就受打岔離開神。因為我們很容易受打岔離開神，所以我們應當每天早晨花時間與祂同在，把我們自己禱告到祂裏面。我們不需要詳細的為我們的缺點禱告。我們說，『父阿，赦免我，』就穀了，不需要禱告細節。『父，赦免我，因為我赦免別人，』這禱告就包括了一切。你越這樣禱告，就越曉得你是把自己禱告到神裏面。於是你在神裏面就會得着生命的供應。

（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二六五至二六七頁。）

第四週 活力排追求重點題示

讀經：路十四15~十九27

一、重點經節：

- 路14:16 耶穌對他說，有一人擺設大筵席，請了許多人。
- 路14:17 到了坐席的時候，打發奴僕去對所請的人說，請來罷，樣樣都齊備了。
- 路15:22 父親卻吩咐奴僕說，快把那上好的袍子拿出來給他穿，把戒指戴在他手上，把鞋穿在他腳上，
- 路15:23 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，讓我們喫喝快樂。
- 路16:9 我又告訴你們，要藉着那不義的錢財，爲自己結交朋友，到了錢財無用的時候，他們可以接你們到永遠的帳幕裏去。
- 路17:6 主說，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，就是對這棵桑樹說，你得連根拔起，栽在海裏，它也必聽從你們。
- 路18:17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不像小孩子一樣接受神國的，絕不能進去。
- 路19:10 人子來，是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

二、真理亮光：

父親的心—路十五20，22。

三、參讀：

路十五20註1、註2、註3；22註1、註2、註3；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第三十五篇。

四、生命供應：

我們若仔細讀〔路加十五章〕父親接子的比喻，就會看見浪子還在揮霍父親的豐富時，父親卻在等候他回來。當小兒子醒悟過來，就決定回到父親那裏去。他豫備要對父親說，『父親，我犯罪得罪了天，並得罪了你。我不配再稱爲你的兒子，把我當作一個雇工罷。』（18~19。）你若是這個比喻中的浪子，你會對父親說甚麼？也許你會自言自語：『我要回到父家去。但是我到那裏要說甚麼，要作甚麼？我該叩門麼？我該大聲喊父親，我回家了？我感到慚愧、愚昧，因爲我把父親給我的一切都揮霍了。已往的生活方式真是不堪回首。我知道我的父親一定不會在外面等我，他也許在家裏消遣、享受生活。他事事亨通，我一切都不如意。哦，我回家要作甚麼？』

令浪子大爲驚訝的是：『相離還遠，他父親看見，就動了慈心，跑去抱着他的頸項，熱切的與他親嘴。』（20。）浪子也許自言自語：『這真像作夢！我沒有大喊，也沒有叩門，但是我父親跑到我這裏來。現在他擁抱我，與我親嘴！』

父親…對奴僕說，『快把那上好的袍子拿出來給他穿，把戒指戴在他手上，把鞋穿在他腳上，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，讓我們喫喝快樂。因爲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，失而又得的。』（22~24。）

當兒子回家時，他是個衣衫襤褸的可憐乞丐。…浪子回到父親那裏以後，就享受神救恩所供應的一切豐富。…因此，他能成爲非常喜樂的人。他能與父親一同喫喝快樂。這幅圖畫真是令人愉快！（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三四五至三四八頁。）

第五週 活力排追求重點題示

讀經：路十九28～二四53

一、重點經節：

- 路20:17 耶穌看着他們說，那麼，經上寫着，『匠人所棄的石頭，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』這是甚麼意思？
- 路20:38 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，因為在祂，人都是活的。
- 路21:36 但你們要時時儆醒，常常祈求，使你們得勝，能逃避這一切要發生的事，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。
- 路22:32 但我已經為你祈求，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，你回轉過來，要堅固你的弟兄。
- 路22:70 他們都說，這樣，你是神的兒子麼？耶穌對他們說，你們說的對，我是。
- 路23:43 耶穌對他說，我實在告訴你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。
- 路24:51 正祝福的時候，祂就離開他們，被帶到天上去了。

二、真理亮光：

主的桌子—路二二19～20。

三、參讀：

太二六26～28註，可十四22～24註；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第四十九篇。

四、生命供應：

路加二十二章十九節說，『又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擘開，遞給他們，說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，你們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』十九節的餅不是逾越節的餅，乃是主桌子的餅。不僅如此，主在這節說，『你們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』因此，這不是記念出埃及十二章所發生的事。拿起主桌子的餅，乃是為了記念人救主。

我們已經強調過這事實：人救主在和門徒喫了逾越節的筵席以後，纔設立祂的晚餐，主的桌子。祂創設祂的晚餐，要信徒記念祂，以延續並頂替逾越節的筵席，那是舊約的筵席，是要選民記念耶和華的救恩。（出十二14，十三3。）新約這新的筵席，是藉着喫餅喝杯來記念人救主；餅象徵祂為信徒所捨的身體，（林前十一24，）杯象徵祂為信徒的罪所流的血。（太二六28。）餅指生命，（約六35，）就是神的生命，永遠的生命；杯指福分，（林前十16，）就是神自己作信徒的分。（詩十六5。）身為罪人，他們的分該是神忿怒的杯，（啓十四10，）但人救主為他們喝了那杯，（約十八11，）使祂的救恩成了他們的分，就是滿溢的（詩二三5）救恩之杯，（一一六13，）其內容乃是神作他們包羅萬有的福分。這餅和這杯是人救主晚餐的構成成分，祂的晚餐就是祂設立的桌子，筵席，（林前十21，）叫信徒享受祂作這樣的筵席記念祂。因此，他們在記念祂的時候，陳列祂救贖並分賜生命的死，（十一26，）向全宇宙見證祂豐富、奇妙的救恩。（路加福音生命讀經，四八九至四九〇頁。）